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邱逢如

電話：03-3322101#5223

電子信箱：10029031@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府都計字第112004377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公告實施「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貨物轉運中心檢討）案」暨「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貨物轉運中心細部計畫案」公告及計畫書、圖各1份，請張貼公告周知。

說明：依都市計畫法第21條、第23條及內政部112年2月15日台內營字第1120801301號函辦理。

正本：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副本：平鎮區籍市議員、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以上均不含附件）、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含公告及計畫書圖各1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含公告及計畫書圖各1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含公告及計畫書圖各3份）

市長張善政